

北京险峰长天公益基金会

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推进社会组织诚信建设，强化自律意识，提升自身公信力和综合发展服务能力，响应号召推进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，我基金会承诺：

- 一、依法办理登记，提供的资料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
- 二、自觉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增强诚信和自律意识，自觉抵制失信行为，褒扬诚信、惩戒失信，做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坚定的执行者和捍卫者。
- 三、自觉接受登记管理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。弘扬正气，坚决抵制不正之风。
- 四、建立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民主议事机制，充分发挥理事会、监事会的作用，提高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，严格遵守章程、强化内部治理。
- 五、自觉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，建立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。
- 六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、监督制度，并有效实施，执行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，保证经费来源和资金使用符合规定，依法纳税。
- 七、践行社会组织的使命，彰显公益性和非营利性。结合自身能力，为行业、社会提供



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服务活动。按章程规定开展业务活动。

八、履约践诺，知行统一。围绕社会组织服务内容、服务方式、服务对象等进行公开承诺；履行对捐赠者、支持者、合作伙伴的责任。

九、建立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依法依规公开相关信息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十、行业自律，诚信规范。遵守行业规定，服从行业管理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规范从业人员的职业行为，促进行业开放共享，协同发展。

十一、开展诚信自律宣传教育，营造诚信自律的和谐氛围。塑造诚信品牌，拓展诚信服务内容，创新诚信服务方式，不断提升诚信服务能力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

北京险峰长天公益基金会

2024年4月9日